

權柄與大使命

馬太福音 Matthew 28:18~20 耶穌進前來、對他們說、天上地下 所有的權柄、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、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、奉父子聖靈的名、給他們施洗。（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）凡我所吩咐你們的、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、直到世界的末了。

約翰福音 John 1:12~13 凡接待他的、就是信他名的人、他就賜他們權柄、作 神的兒女。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、不是從情慾生的、也不是從人意生的、乃是從 神生的。

1. 大使命是去行使權柄。
學習、運用權柄生活。

2. 如何得著權柄。

- a. 信對了(耶穌基督)；
- b. 受聖靈洗(聖靈)；
- c. 合一的心；
- d. 斷開血氣、情慾、人意、分別善惡樹的捆绑；
- e. 靠聖靈得生、靠聖靈行事。

加拉太書 Galatians 5:24~26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、是已經肉體、連肉體的邪情私慾、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。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、就當靠聖靈行事。不要貪圖虛名、彼此惹氣、互相嫉妒。